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號

聯絡人：葉靖涵

電話：02-2343-2301

電子信箱：chinghan@ntnu.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31日

發文字號：師大教創中字第113101635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0621跨校遠距課程實務分享工作坊實施計畫 (1131016355-0-0.pdf)

主旨：本校辦理112學年度教育部高中優質化及數位前導學校

「 α -2跨校遠距課程實務分享工作坊」，請轉知貴校師長
踴躍參加，並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

(一)教育部111年3月1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18868號函修正
之「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辦理。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2月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90148425B號令修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
導學校暨機構作業要點」辦理。

二、工作坊資訊：

(一)活動時間：113年6月21日(星期五)上午9:35至12:30(報
到時間：上午9:35至9:45)。

(二)活動地點：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二樓國際會議室。

(三)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vHQSZAuY1LLstK2D7>。

(四)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3年6月17日(星期一)。

中正高中 1130531



MUAA1136006789



(五)參加對象：112學年及113 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計畫受補助學校之對跨校遠距教學有興趣之教師，每個場次參與人數上限為 25 名。

三、請予以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並依規定由服務學校支給差旅費。

四、檢附實施計畫與活動流程一份，詳情請參閱【附件】。

五、活動及報名疑問聯絡：本校高中優質化總計畫助理葉小姐 chinghan@gapps.ntnu.edu.tw。

正本：金陵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金陵女子高級中學、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中學、國立基隆高級中學、國立羅東高級中學、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國立斗六高級中學、國立竹山高級中學、國立溪湖高級中學、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天主教聖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東高級中學、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國立潮州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臺南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新北市立石碇高級中學、臺北市數位實驗高級中等學校、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副本：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嘉義縣政府教育處、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2024/05/31 15:04:17
文
章
交
換

校長 吳正己

公文文號：1136006789

主旨：本校辦理112學年度教育部高中優質化及數位前導學校「 α -2跨校遠距課程實務分享工作坊」，請轉知貴校師長踴躍參加，並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請查照。

★意見欄

1.中正高中 中正高中各組室 高優前導助理 游鈞雁 送陳/會 113/06/03 09:28:49

- 一、擬將旨揭研習資訊公告於官網周知，鼓勵教師參加。
- 二、敬請鈞長核予出席人員公假，惟課務自理。
- 三、文陳閱後存查。

2.中正高中 中正高中各組室 課務組長 洪詠秋 送陳/會 113/06/03 14:47:16

- 一、擬將旨揭研習資訊公告於官網周知，鼓勵教師參加。
- 二、敬請鈞長核予出席人員公假，惟課務自理。
- 三、文陳閱後存查。

3.中正高中 中正高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許孝誠 決行 113/06/03 16:59:53

如擬

TAIPEI
臺北